

福建建筑学校 3 号公寓楼配电房增容项目监理的采购公告

因我校 3 号公寓楼配电房增容项目已中标，该项目中标价格达 200 万以上，为保证项目建设有序推进，经校办公会议研究，拟对该 3 号公寓楼配电房增容项目设立监理，现对该监理项目进行采购，欢迎符合资质条件的企业参加该项目报价。

一、项目概况及要求

1、项目概况：3 号公寓楼配电房增容项目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，其中设备要求包括干式变压器 2 台、柴油发电机组 1 组、高压成套配电柜 5 台、低压开关柜(屏) 17 台、电力电缆按实际需求提供 1 批，具体参数详见招标公告（附件 1）；

2、建设地点：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下店路 43 号福建建筑学校；

3、监理服务期：与建设工程施工工期相对应，所有监理档案资料须通过审核；

4、招标范围：包含但不限于图纸设计阶段、施工准备阶段、施工阶段、工程竣工验收阶段、竣工资料整理及备案阶段、竣工结算和决算阶段、缺陷责任期阶段、保修期阶段、审计阶段提供全过程监理服务；

5、监理服务质量：符合国家现行标准《建设工程监理规范》。

二、资格条件要求

1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及相应经营范围。

投标时需提供营业执照（独立法人资格且年检合格）、安全生产许可

证和资格证书复印件。法人委托授权书原件、投标人身份证复印件(以上材料均需加盖企业公章)；

2、资质要求具备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丙级及以上资质；并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，需提供资质证明复印件；

3、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(市政公用工程专业)，投标时需提供注册监理工程师的执业证书复印件；

4、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具有履行工程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投标时需提供近 3 个月的依法纳税证明和近 1 个月的社保缴纳凭证。

5、2020 年以来典礼工程监理业绩不少于一份（以中标通知书、合同、竣工验收报告为准）。

6、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。

7、以上材料复印件均需加盖单位公章。

三、采购报价：本项目为总价合同，报价不得超过 5.9 万元。

四、采购截止时间和地点

参加采购的单位务必在 2021 年 3 月 5 日上午 11:30 前，将封口密封并加盖单位公章的采购文件送达学校办公室（办公室电话：0591-83742451）。凡超过规定时间的，或者不符合规定条件和要求的采购文件，一律视为废标文件。

五、开标方式和评标方法

开标时间为 2021 年 3 月 5 日下午 2: 30，采用最低价中标原则，

若报价相同，由校采购领导小组抽签决定。

六、合同签订

本轮采购的中标单位，须在规定时间内与学校采购代表签订一式三份的中标采购合同，签订合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七、验收、付款

本项目无履约保证金要求，项目工期为 **180** 天，质量要求合格；付款方式项目按照项目进度支付，完成施工过程监理支付合同款的 **50%**，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款的 **45%**，完成项目保修及审计支付合同款的 **5%**。

福建建筑学校

2021年2月21日